



禁止性騷擾及性侵害公開揭示

- 一、任何人不得對他人性騷擾或性侵害。
- 二、性騷擾他人者，依法得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10萬元以下罰鍰；利用權勢性騷擾者，處6萬元以上60萬元以下罰鍰；乘機襲胸摸臀或觸摸他人隱私部位，被害人可提出刑事告訴，最高可處2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。性侵害他人者，依刑法規定最高可處死刑、無期徒刑或10年以上有期徒刑。
- 三、性騷擾或侵害他人，除負有法律上之刑事與民事責任外，本校亦將依內部規定懲處。
- 四、遇到性侵害事件，請撥打110或113保護專線求助。
- 五、發現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，需本校立即協助處理者，請撥打本校申訴專線。

申訴單位：人事室

申訴電話：08-7659025#16

申訴信箱：t7001@nehs.ptc.edu.tw

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National Experimental High School at Pingtung Science Park